

太宇社区7、8组界河疏浚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08160026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太宇社区7、8组界河疏浚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9.825853万元,招标人为泰州市姜堰区罗塘街道太宇社区居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工程地点位于姜堰区太宇社区7、8组,主要施工内容:7、8组界河疏浚,清淤,护坡修整加砼压顶,刷坡,绿化,东侧回填路面加宽,铺设新管道至西姜黄河,拆除、恢复路面及路牙等,包含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中载明的全部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太宇社区7、8组界河疏浚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太宇社区7、8组界河疏浚工程:

#### 3.1 投标人资质条件:

- (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2015 新标准)三级]及以上资质;
- (2)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系已在投标人单位注册并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的其他要求:

-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2)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须持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分别为A、B、C三类);

(3) 项目经理提供近6个月内连续3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其中退休人员应提供退休证书(或提前退休证明)、本单位与其签订的聘用合同,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4)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仅限于以下情形:

- ① 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 ② 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 ③ 在其他企业担任法定代表人。

(5) 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要求:

1) 若有其他中标项目仍在建的,但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以参加本工程投标:

- a、合同工程量完成80%以上,且主体工程已完成。

- b、通过水下（泵站机组启动、河道通水）验收。
- c、通过合同完工验收。
- d、工程具备合同完工验收条件，已向建设单位提出合同验收申请，并经建设单位确认。
- e、因非承办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 120 天（含）。

符合以上条件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有业主出具的项目经理可离场投标确认函原件，该原件须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未随投标文件提交的证明材料不予承认，将导致取消中标资格。

2) 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的,必须是原合同工期已满且自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 6 个月,或者是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且经建设单位同意已经办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的。

3) 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项目的规模总和在项目负责人资格执业范围内。

注：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此项评审方式为承诺制，如查实投标人在《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虚假承诺，按弄虚作假处理。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3.5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注：：3.3（3）、3.3（4）、3.4项评审方式为承诺制，如查实投标人在《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虚假承诺，按弄虚作假处理。

3.6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的规定。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16 08:30到2024-08-21 17:30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8月16日至2024年08月2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8:30时至11:3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到江苏正元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姜堰区罗塘街道前进路778号）或将授权委托书盖章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869582242@qq.com）并电话联系完成购买（联系电话：15052865762）购买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27 15:00

递交方式：纸质投标文件，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27 15:00

开标地点：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政府罗塘街道后2楼会议室

## 七、其他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施工报名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邮 箱：

年 月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泰州市姜堰区罗塘街道太宇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 姜堰区罗塘街道太宇社区

联 系 人： 黄小松

电 话： 1596109973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正元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泰州市姜堰区前进路778号

联 系 人： 史维维

电 话： 15052865762

电 子 邮 件： 86958224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史维维（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